

# 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應用外語科及外語中心辦理「110學年北區暨澎金馬地區國高中英語說故事錄音比賽」，歡迎全國北區暨澎金馬地區國高中職之學生報名參與
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1/11/15 15:09:37

說明：

一、活動目的：為提升學生英語學習興趣，強化英語口說及表達能力，培養團隊合作精神，並加強區域校際合作關係，相互觀摩學習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康寧大學(台北校區)應用外語科。

三、協辦單位：康寧大學(台北校區)外語中心。

四、參賽資格

(一) 國中組：北區暨澎金馬地區各國中在學學生。

(二) 高中職組：北區暨澎金馬地區各高中職及技專校院1至3年級在學學生。

(三) 每位參賽學生，於6足歲後，皆未在英語系國家連續住滿1年以上；或未曾於歐美僑校就讀1年以上。

五、比賽辦法及注意事項

(一) 各校每組以1隊參與競賽為限。

(二) 每組以2~4人1隊(1人可配多角)，每位同學僅能選擇同校其中1隊報名，不得跨隊參賽。

(三) 不得跨校組隊報名參賽。

(四) 參賽隊伍自選錄製一段英文故事(國中組3~4分鐘、高中職組4~5分鐘)，並將錄音檔寄至本校參與競賽，參賽作品內容、

容、對話不得傷害善良風俗，且遣詞用字不得粗鄙低俗，或涉及人身攻擊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請於2021年12月29日前完成以下報名手續

(一) 填寫報名表，並連同故事文字檔及參賽錄音檔(檔名為：學校名稱/年級/故事名稱：如康寧大學台北校區\_五專二年級\_Cinderella)分別回傳至[yaobj@ukn.edu.tw](mailto:yaobj@ukn.edu.tw) 及 [ckwth@ukn.edu.tw](mailto:ckwth@ukn.edu.tw)。

(二) 請以mp3格式製作參賽錄音檔。

(三) 主辦單位於收到參賽作品後會以email通知確認。

七、評審辦法及比賽結果公告

(一) 以報名參賽隊伍傳至本校收件電郵之錄音檔作出評選，並於110學年下學期3月上旬於本科網站公告得獎名單。

(二) 由主辦單位聘請相關領域之專業人士為評審人員。評審標準為：

1. 英語發音與對話流暢度40%。

2. 故事內容整體呈現效果40%。

3. 背景音樂及音效20%。

(三) 評分若有同分情事，由評審討論裁決。

(四) 頒獎典禮將擇日於本校舉行。

八、各組比賽獎勵

(一) 第一名：新臺幣1,200元或等值禮券，獎狀乙紙。

(二) 第二名：新臺幣 1,000 元或等值禮券，獎狀乙紙。

(三) 第三名：新臺幣 800 元或等值禮券，獎狀乙紙。

(四) 佳作二名：各新臺幣 500 元或等值禮券，獎狀乙紙

附註：主辦單位得視參賽作品數量及表現水準，增減優勝名額。

九、參賽細則

- (一) 參賽作品若有抄襲或冒名頂替情形，將取消參賽資格，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負。
- (二) 參賽錄音檔內不得出現學校名稱及學生姓名。
- (三) 主辦單位擁有得獎作品之公開展示、發表及宣傳使用權，不另付酬。
- (四) 因應個資法之規定，以及主辦單位為活動成果展示之目的與結案需要，主辦單位有權公開參賽者之校名、科系、姓名及作品於各種活動內容，或從事合理之使用行為。凡參賽人員，均視同自動同意本項規定，不得有異議，亦不需另簽使用同意書。

十、 聯絡方式及查詢電話

- (一) 電話：02-2632-1181 分機566 饒安屏；分機570 黃老師。
- (二) 電子信箱[Gyaobj@ukn.edu.tw](mailto:Gyaobj@ukn.edu.tw)；[ckwith@ukn.edu.tw](mailto:ckwith@ukn.edu.tw)。

十一、 附件

- (一) 110學年北區暨澎金馬地區國高中英語說故事錄音比賽計畫(附件一)。
- (二) 報名表(附件二)。
- (三) 學生證影本(附件三)